

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

建办城函〔2023〕31号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，北京市园林绿化局、天津市城市管理委、上海市绿化市容局、重庆市城市管理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拓展公园绿地开放共享新空间，满足人民群众亲近自然、休闲游憩、运动健身新需求新期待，决定开展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鼓励各地积极开展试点工作

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升，特别是受疫情影响，人民群众对城市绿色生态空间有了新的需求，希望增加可进入、可体验的活动场地。在公园草坪、林下空间以及空闲地等区域划定开放共享区域，完善配套服务设施，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搭建帐篷、运动健身、休闲游憩等亲近自然的户外活动需求，是扩大公园绿地开放共享新空间的重要举措。各地住房和城乡建

设（园林绿化）主管部门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充分认识推动公园绿地开放共享、提升公园多元服务功能的重要意义，按照试点先行、积累经验、逐步推开的原则，积极推动开放共享试点工作。

二、试点时间及范围

各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（园林绿化）主管部门要组织本地区有关城市开展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工作，试点时间为1年。其中，南方地区（华南、华东、华中以及除西藏以外的西南地区）要按照应试尽试原则，积极开展试点工作，逐步扩大开放共享区域。其他地区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试点城市，合理确定开放共享区域，以点带面，逐步探索建立轮换制养护等管理机制，不断推动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。

三、试点任务

各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（园林绿化）主管部门研究确定开展试点工作的城市，并按要求组织好试点工作。

（一）摸清底数（2023年2月中旬—3月上旬）。各试点城市要认真梳理公园绿地中的空闲地、可供游憩活动的草坪区和林下空间等，以及周边卫生间、垃圾收集点、售货点、安全监控等服务设施配置情况，建立可供开放共享的绿地台账。开放共享区域应处于地形相对平整，服务设施、应急保障相对完善和便捷的区域，避开存在自然灾害风险以及生态脆弱区域，避开易干扰野

生动物繁衍和活动区域。

(二) 编制方案 (2023 年 3 月中旬—4 月上旬)。各试点城市要科学编制试点实施方案,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公园绿地中可开放共享区域、开放时间、可开展的活动类型、游客承载量, 以及完善设施配套、提升服务功能、加强植物养护管理和游客服务保障等措施。其中, 开放用于游憩活动的草坪区域要根据植物生长周期和特性, 可推广地块轮换养护管理等制度, 避免植被被过度踩踏影响正常生长。鼓励各地拓展开放共享的绿地类型, 增加绿色活动空间。开放共享区域禁止使用明火。

(三) 开展试点探索 (2023 年 4 月中旬—10 月下旬)。试点城市根据试点实施方案组织好试点工作, 可结合实际分批次开放有条件的公园绿地等绿色空间。确定开放的区域通过本地媒体主动公开开放共享的区域范围、开放时间、可开展的活动类型、使用要求等。根据人民群众使用需求和试点中发现的问题, 不断完善开放共享区域养护管理制度和配套服务设施, 提升精细化管理服务水平。加强安全管理, 遇暴雨、大风、高温等极端天气, 应采取临时关闭等动态管理措施, 并通过通告等形式提前通知。

(四) 总结试点经验 (2023 年 11 月上旬—12 月上旬)。各试点城市围绕划定开放共享区域的选址要求、配套服务设施建设运行、植物养护管理制度、游客服务保障和应急管理机制建设等进行认真总结, 研究编制符合本地区实际的开放共享区域划定管

理技术指南，不断完善相关管理制度，提出进一步开放共享公园绿地的思路和对策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 完善工作机制。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（园林绿化）主管部门要牵头建立多部门协同的工作机制，形成部门合力。各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（园林绿化）主管部门要及时了解试点城市工作进展，及时分析试点城市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通过组织工作交流、专家调研等给予指导和支持。

(二) 加强工作指导。各地住房和城乡建设（园林绿化）主管部门要争取财政资金支持，保证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区域的养护管理水平。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带动作用，加强试点工作的信息化监管系统建设，逐步建立及时发现问题快速解决问题的长效管理机制。

(三) 加强宣传总结。各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（园林绿化）主管部门要深入总结试点城市的经验做法，通过电视、报纸、网络等加强宣传，营造公园绿地开放共享的良好氛围，并于2023年12月31日前将本地区试点情况报送我部城市建设司。对于试点工作积极主动、成效明显的城市，在评选国家园林城市（国家生态园林城市）时予以优先考虑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

城市建设司：汤 飞 赵亚男

电 话：010-58934023

传 真：010-58934690

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

2023年1月31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中国风景园林学会、中国公园协会、中国动物园协会。